

## 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 
承辦人：陸雲琪  
電話：02-7712-9125  
電子信箱：luyunq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六)字第111000947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環保署函 (A09000000E\_1110009475\_senddoc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製作2部「笑氣危害知多少」影片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並於相關活動播放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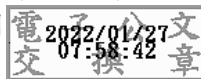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該署111年1月22日環署授化字第111810165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影片請協助公告周知，並於相關活動播放，以廣布宣導。影片電子檔請逕至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物及化學物質局全球資訊網/教育宣導影音/政策宣導下載運用，相關連結如下：

(一)「笑氣危害知多少」：6分鐘影片(網址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mT6ReIU0yX0>)。

(二)「笑氣危害知多少-專家訪談」：44分鐘影片(網址：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JKEjIWfUXf0>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部屬機關(構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本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

花府 111/01/27



1110023009